
订舱号: COSU6182585210
船名/航次: COSCO NETHERLANDS 022W
挂靠码头: TPCT
订舱方: Tianjin Anhai Logistics Development Company Limited
运输条款: CY/CY
服务合同号/运价协议号:
接货地: Xingang
交货地: Rotterdam, Zuid-Holland, Netherlands
备注: heavy cntr

非常感谢您的上述订舱, 以下订舱须知请您知晓:
您此票订舱的客服代表为:

MS. 孟红梅 tel:022-59907727 email:menghm@cosfretj.com

- **请注意核查订舱确认书中的船名、航次、中转港、卸货港、交货地、箱型箱量、冷箱温度通风是否与您的订舱申请一致。
 - **特殊装载要求请在订舱后通过电邮通知您的客服代表, 并请抄送场站。
 - **订舱数据如有更改, (包括但不限于改港、改目的地、改运输条款、改付费方式、收发货人变更、品名变更、箱型箱量更改、冻柜改温度通风等), 请发送更改通知邮件给您的客服代表。
-

中俄班列订舱, 客服代表为: Mr. 史凤阁 Tel:022-66708149 email:shifgl@cosfretj.com
物捷三堆场 地址: 天津市滨海新区港供油西路626号 联系人: 许玉鹏 电话: 18522932399
如客户有装箱需求, 请于周一至周五工作时间告知堆场您的装箱计划, 以便堆场及时做好准备。

提箱校验码: 1176

- **协议车队请登陆<http://elines.coscoshipping.com>, 凭以上Container Pick-up Number 申请/打印设备交接单。如为非协议车队, 请凭此单到如下地址换单:
天津中远国际货运有限公司箱管部
地址: 天津市塘沽区欣园南街4号中货大厦2楼
电话: 022-25299905 25299899 25299897 25299895
注意事项:
**危险品、超限箱请务必在得到上船确认之后, 方可安排提箱事宜。
**关于集装箱用箱收费使用相关规定, 请查询我司官网<http://elines.coscoshipping.com>
-

请贵司根据报关的要求, 自行向我司船代提交出口舱单申报信息。出口舱单提交以后发生的更正或者退关, 请先在电子舱单系统中做更正或退关申请, 然后邮件通知船代相关人员:

MR. 张勇 tel:022-24205407 email:zhangy13@cosfretj.com

MR. 张志辉 tel:022-24205423-8655 email:zhangzh5@cosfretj.com

TPCT关区代码: 0217

船舶预计开航时间: 2018-04-29 11:00

样单截单时间: 2018-04-25 17:00

VGM截止时间: 2018-04-25 17:00

截港时间: 2018-04-26 11:59

**具体集港时间: 请拨打码头咨询电话 022-25707070。

**上述各时间信息均基于我司处理本订舱当时的班期情况, 若班期发生更改, 请关注我司的通知。

**请务必在截单时间之前给我司提供真实准确的电子单证信息, 以便我司据此制作提单。

**电子单证只能发送一次, 我们会根据您提交的电子单证信息制作提单样本并以邮件的形式发送给您进行核对, 如果提单样本没有问题或者有需要调整、更改的地方, 请以邮件的形式回发至我们发送提单样本邮件内容里所写的邮箱地址。

****第三地签单/付费的申请保函请务必在船开前提交给我司客服代表。**

****欧洲货物、日本货物HS CODE请注意只能输入6位数字。美加货主合同不要维护反恐申报信息，美加货代合同必须维护反恐申报信息。具体合同性质和维护方法请联系客服代表。**

Container Detail

Quantity	Size/Type	Cargo Description	Sub. Equip	Gross Weight
1	20GP	SILICON METAL		27350KGS

Intended Schedule Plan

Vessel Name	Voyage	POL	ETD	POD	ETA
COSCO NETHERLANDS	022W	Xingang	2018-04-29 11:00	Rotterdam	2018-06-05 00:00

请注意：

****您要求的运输路径可能与我公司的标准路径不同，我公司也可能根据实际情况予以调整，敬请关注。**

****我公司已经根据我们的路径，尽量安排相近的接转船期，以最大限度避免您的货物在中转港滞留，请关注我们的船期，合理安排您的货物出运。如对转运安排有进一步的要求，请您联系客服代表。（请注意，如果要求中转港滞留，将会产生额外费用，具体金额请与您的客服代表确认）**

****下列情况我司将收取相应费用：**

- 1) 电放提单；
- 2) 截单后更改/追加，或截单后提供提单补料/样单；
- 3) 各国反恐预申报发送后更改；
- 4) 当地口岸公司公布的其他收费业务；

特别提醒：

****贵司应保证向我司及相关港航监管机构提供的各类信息均真实有效，如遇货物超负荷装载、申报不实、违规处罚等，须由贵司承担由此产生的相关风险、责任和费用。**

****如货方（与我司提单背面条款定义一致）未按本协议约定正确申报货物品名，隐瞒、错误申报货物的危险性质，承运人将（1）有权要求货方在发现瞒报之日起的2个工作日内向承运人支付违约金USD10000/箱，（2）立刻终止货方托运的此票货物和其他所有货物的运输，直至查明货物真实品名及性质，（3）有权留置，退运或拍卖瞒报的危险品货物，且与此有关的全部费用和损失由货方承担。前述条款并不影响承运人就因货方错误申报货物品名，隐瞒、错误申报货物的危险性质所遭受的全部损失和费用向货方索赔，以及对货方托运的仍由承运人控制下的货物进行留置及拍卖等措施，以实现承运人的索赔。**

****如货方（与我司提单背面条款定义一致）未按本协议约定而私自对集装箱进行结构上的改动，货方在承运人发现集装箱被私改后2个工作日内向承运人支付违约金USD2000。前述款并不影响承运人就因货方私自对集装箱进行结构上的改动所遭受的全部损失和费用向货方索赔。**

货物跟踪、船期查询，还有更多服务内容，欢迎扫描下方二维码关注我司微信公众号！



中远海运集运客户服务标准（外贸航线）

一、订舱：1. 工作日2小时内提供订舱处理状态。2. 开舱后，订舱信息提供完备情况下，普通货及冷藏货，工作日2小时内确认订舱；危险品货及大件货，2个工作日内确认订舱。

二、放箱：设备交接单打印后48小时内保证用箱。

三、提单签发：提单指示信息提供完备情况下，船开后1个工作日内可签发正本提单。

四、发票提供：发票信息提供完备情况下，船开后1个工作日内可提供客户发票。

五、船舶准班率：自营船舶综合准班率不低于95%（不可抗力因素除外）。

六、中转服务：1. 货物抵达中转港3天前，提供后程船信息；离开中转港1天内，提供装船结果。2. 正常情况下，货物7天内转运，最晚不超过14天。

七、到货通知：货物抵达卸港1天前发送到货通知。

八、窗口服务：自抵窗口起15分钟内业务办结。

九、争议处置：1. 5个工作日内解决发票争议。2. 对于事实清楚的商务争议，7个工作日内处理。3. 投诉受理5个工作日内反馈处理意见。